

拾叁、警 政

一、戮力維護社會治安

(一)重點偵防工作成效與分析

1. 刑案分析

項 目	發 生 數	破 獲 數	破 獲 率	查 獲 案 犯 數
全 般 刑 案	30,872 件	21,606 件	69.99%	18,500 人
暴 力 犯 罪	500 件	412 件	82.40%	451 人
竊 盜 犯 罪	13,678 件	7,757 件	56.71%	2,644 人
詐 欺 犯 罪	1,760 件	1,092 件	62.05%	883 人
備 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等竊盜案件。			

2. 專案工作績效

項 目	執 行 成 果
檢 肅 不 良 幫 派	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16 件、105 人、組合幫派 93 個、843 人。
查 緝 非 法 槍 械	破獲 75 件、65 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 24 支、非制式(含改造)槍枝 58 支，合計 82 支、各式子彈 574 顆。
遏 止 毒 品 氾 濫 (製 造 、 販 賣 、 吸 食 及 持 有)	第一級 查獲 1,464 件、1,512 人，重量 4,442.11 公克
	第二級 查獲 1,884 件、1,961 人，重量 200,949.15 公克。
	第三級 查獲 54 件、86 人，重量 232,144.31 公克。
取 締 職 業 賭 場	取締職業大賭場 5 件、120 人，一般賭博案件 297 件、1,007 人。
查 捕 各 類 逃 犯	查獲各類逃犯 3,312 人。
取 締 色 情 、 賭 博 電 玩	取締色情案件 207 件、726 人，色情廣告 347 件。 查獲有照電玩賭博 16 件、681 台，無照電玩賭博 22 件 111 台，無照陳列 62 件、326 台。
查 處 非 法 外 國 人	查獲外籍偷渡犯 6 名、逃逸外籍勞工 70 人、外籍人士犯罪案件共 33 件、85 人。
查 處 非 法 大 陸 地 區 人 民	查獲大陸偷渡犯 8 名、假結婚 17 名。

3. 綜合分析

- (1)100 年上半年全般刑案發生數中以竊盜案件佔 44.31% 最多，詐欺案件佔 5.70% 次之，暴力案件佔 1.62%。暴力案件中又以搶奪案件佔 43.40% 居多，竊盜案件中則以普通竊盜佔 57.97% 為主，機車竊盜佔 31.66% 次之，顯見搶奪、普通竊盜及機車竊盜乃本市刑案防制重點。
- (2)100 年上半年暴力犯罪發生數較 99 年同期減少 53 件，其中最為市民詬病之搶奪案件，發生數即較 99 年同期大幅減少 84 件。
- (3)100 年上半年與市民生活密切相關之汽車竊盜發生 1,403 件，機車竊盜發生 4,331 件，較 99 年同期汽車竊盜增加 354 件，機車竊盜減少 1,042

件；此外，一般竊盜發生 7,929 件，較 99 年同期減少 75 件。

(4)100 年上半年詐欺案件發生數較 99 年同期減少 356 件，另破獲集團性詐欺案共 19 件、267 人，攔截 31 件受騙匯款，金額達 70 萬 478 元。

(5)綜合觀之

①100 年上半年在治安狀況分析部份，在暴力犯罪、竊盜、詐欺、查緝偽劣假藥工作均名列前茅。

A. 暴力犯罪方面，本市發生數減少 9.58%，較之 99 年同期減少 53 件；破獲率上升，較之 99 年同期增加 12.78%，居五都第二名。

B. 普通竊盜方面，本市績效亦呈現發生數減少、破獲數增加、破獲率上升趨勢，居五都第二名。

C. 查緝詐欺集團成效方面，本期全國偵破國內詐欺犯罪集團共 53 件、564 人，其中本市查獲 19 件、267 人，僅次於台中市，亦為五都第二名。

D. 「查緝偽劣假藥專案」成效上，半年來計查獲 32 件；99 年 4 月至 100 年 3 月共查獲 142 件，在警政署專案評比績效中名列全國第二名，居五都之冠。

②由以上數據顯示，本市治安工作在各都會區中表現較佳，本期整體治安狀況仍屬平穩，警察局對於打擊犯罪，持續推動一連串改善治安措施，諸如普遍建置 e 化錄影監視系統、免費「自行車防竊標碼」服務、加強治安熱區分析並強化勤務作為等，並提供民眾全方位的服務，朝塑造警察新形象、維持警察紀律、提高工作效率、關懷協助弱勢、提升為民服務等方向努力，打造高雄成為美麗且治安良好的都市。雖曾發生諸如「台商遭擄人勒贖案」、「市議員遭妨害名譽案」等重大刑案，警方也都能夠立即的或在最短的時間內迅速偵破，展現高度的破案能力。本市將兢兢業業持續精進警政業務，俾讓市民享有安心、安全、安定的生活環境。

(二)強化治安工作計畫作為

1. 向毒品宣戰，建立健康城市

(1)本府警察局執行「加強掃蕩毒品工作執行計畫」，置重點於查緝走私、栽種、製造、販賣毒品等重大案件，採取「正本清源」之作法，澈底截斷毒品來源，配合高雄地檢署推動「查緝毒品販賣中小盤」工作，以刑警大隊偵六隊為緝毒專責隊，針對毒品藥頭，利用「窩裡反條款」策動買家供出毒品來源，順藤摸瓜向上瓦解販賣毒品之中、小盤；再者，全面清查列管轄內施用毒品前科犯，實施不定期尿液調驗，對於行方不明及脫驗對象，積極訪查行蹤申請強制採驗，並配合本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進行訪視、輔導、轉介，防止再犯。

(2)另一方面，為防制毒品入侵青少年學子，本府警察局就校園毒品可能之來源管道，全面清查與掃蕩，於週末假日及暑假期間，配合青春專案縝密規劃擴大臨檢，突擊掃蕩青少年聚集之 KTV、舞廳、PUB 等容易集體

施用毒品之高風險場所，將毒品阻絕於校園之外。

(3)100 年上半年遏止毒品氾濫(製造、販賣、吸食及持有)成效如下：

①第一級毒品：查獲 1,464 件、1,512 人，重量 4,442.11 公克。

②第二級毒品：查獲 1,884 件、1,961 人，重量 200,949.15 公克。

③第三級毒品：查獲 54 件、86 人，重量 232,144.31 公克。

(4)查緝毒品成果較去年同期增加緝獲 92,268.96 公克，有效遏阻毒品流入市面，戕害國人身心健康。

2. 全力檢肅、防制竊盜

(1)推動「住宅竊盜諮詢安全顧問」服務機制

強化犯罪預防宣導工作，推動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協助審視住宅環境防竊設施並提供改進意見，讓民眾感受到政府對大眾關切問題之重視與改善決心，以提昇市民防竊能力，防止住宅竊案發生。本期計提供 11,608 位民眾諮詢服務。

(2)推動『易銷贓管道業者管理及聯繫』機制

本府警察局訂定「高雄市防制贓物自治條例」，業已送市政會議及市議會審議中，並責成所屬分局、大隊加強易銷贓場所營業之管控聯繫，清查各類刑案贓物可能銷贓情形，杜絕銷贓管道，另對於轄區內各類易銷贓場所，指派專人持續建檔、列管，落實查訪、取締，建置「整合性查贓作業管理系統」，加強交叉比對，追查贓物來源，循贓緝犯，以有效阻斷銷贓管道，降低竊盜案件發生。

(3)聲請羈押竊贓慣犯

對慣(累)犯嫌疑人，於移送(報告)書註明「建請聲請羈押以利擴大偵辦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等意見，俾檢察官擴大偵辦、預防再犯；另經檢察官聲押遭駁回之竊盜案件，如發現確有羈押之必要，即補強相關事證，報請檢察官向法院提出抗告，以有效預防再犯。

(4)成立資源回收場聯合稽查小組

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成立「資源回收場聯合查察小組」，會同本府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經濟管理處、違章建築拆除大隊)、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局處、臺電公司及本府警察局所轄分局，執行聯合稽查行動，發現有非法收贓或處理廢棄物，情節輕者立即開單告發，裁處罰鍰；重者依刑法收受贓物罪移送或依建築相關法規予以斷水斷電，以期達到威嚇阻之效。

(5)規劃執行「免費自行車防竊標碼服務工作」

本市執行本項服務工作，確實有效降低了自行車失竊率，深獲警政署肯定，通令全國採行全面推動，擴大延伸效益，本府警察局特別請各分局針對設有自行車道的處所集中加強宣導，並主動到學校對學生自行車提供防竊標碼服務。100 年 1 至 6 月共計執行 67,313 輛自行車標碼作業。本項服務工作 100 年 7-12 月預計執行 65,000 輛標碼作業，目前已執行 11,440 輛。

3. 執行「高利貸放（重利罪）專案」

依本府警察局「加強查緝高利貸放（重利罪）工作執行計畫」訂定查緝指數目標值為3，本期計查獲81件、158人，換算目標值為4.636，達成率為154.5%。

(三) 落實少年犯罪防制工作

1. 犯案少年統計

本市本期犯案少年(經少年法庭裁定列管或有觸犯法令者)計有1,703人(男1,373人，女330人)，佔全般案犯的5.52%。其中竊盜案294人佔17.26%最多、毒品案240人佔14.09%次之，公共危險案佔253人佔14.85%再次之，將作為日後宣導預防矯治重點。

2. 列管少年查訪與輔導

本市列管少年共201人(男145人，女56人)，受理輔導個案6人，定期實施查訪約制、輔導工作；本期共查訪1,221人次，輔導23人次。

3. 加強實施「有效取締不良場所」工作

100年上半年共實施專案臨檢14次，勸導登記13,475人，移送少年法院58件。

4. 持續實施「春風專案」

結合本府警察局、社會局、教育局、衛生局及民間公益團體等單位，共同辦理各類公益活動。本期計舉辦「百萬富翁魔術營」、「第8屆法律生活網比賽-高中(職)、國中組」、「高雄中學法律宣導講座」及「警察節慶祝大會預防犯罪宣導」、「校安座談會暨擴大校園宣導」等團體輔導活動，共210場次，參加人數約102,820人次。

5. 追蹤訪查中輟學生

建立中輟學生之名冊，執行個案追蹤輔導，使其返回學校復學，並防止其誤入歧途，期能改過向善，本期共尋獲487位中輟生。

6. 積極防制幫派、霸凌暴力及毒品入侵校園

(1)加強校園巡邏及犯罪預防宣導工作，灌輸學生法律常識及提升自我保護之能力。

(2)深入佈線調查黑道幫派介入校園發展組織等不法情事。

(3)綿密通報機制，與教育單位共同防制幫派滲入及校園霸凌暴力。

(4)積極掌握個案學生涉及幫派動態，全力偵辦校園暴力及吸收在校學生加入幫派組織之案件。

(5)對有吸食毒品經查獲移送少年法院者，加強查訪、輔導約制，防止再犯。

(6)推動「三區(勤區、學區、社區)共構」高關懷少年希望工程，有效防止高關懷學生淪為被害或犯罪之目標。

(7)本期共計查獲少年加入幫派30人、毒品案90人、校園霸凌案3件11人。

(四) 保護婦孺安全

1. 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主動派員走入社區，結合機關、社團、學校活動，以行動劇或演講方式加強婦幼安全宣導，本期共宣導 358 場次，參加人數約 115,462 人次。

2. 配合教育局推動「校園周邊安心走廊」

針對教育局規劃全市國民小學 696 條「校園周邊安心走廊」，連結 1,770 處愛心服務站店家並加強巡守，以提供兒童保護與服務，結合「護童勤務」，維護國小學童上、下學之安全。本期女義警協勤共計 19,215 人次。

3. 加強性侵害防治

100 年上半年計受理性侵害案件 234 件，破獲 228 件，破獲率為 97.44%。

4. 積極防處家庭暴力

100 年上半年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3,308 件，聲請保護令 1,066 件，執行保護令 1,287 件。

5. 落實家庭暴力及兒虐事件高風險家庭篩選與通報機制

持續推動幸福鄰里～「家庭守護大使」等社區治安防衛力量之延伸，健全家庭暴力防範體系，並要求分駐(派出)所員警深入發掘「高風險家庭」，詳為評估後，立即通報轄區家庭暴力防治官初步篩選，由本府警察局兒童保護官審核後轉通報社會局社工室，本期計通報高風險家庭 102 件。

(五)強化社區經營

1. 表揚績優巡守隊

本(100)年度本府警察局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 476 萬 2000 元，供獎勵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以獎勵代替補助，輔導守望相助巡守隊正常運作，強化里社區自我防衛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預定於 11 月間辦理評核後，依成績等次發給獎助金。

2. 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00 年上半年輔導高泰社區等 40 個里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營造補助各 9 萬 9700 元，合計 398 萬 8000 元，作為巡守隊裝備購置及相關治安事務運用。

3. 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1)重視「社區治安會議」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除聽取民眾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並就反詐欺、防竊盜、自行車防竊標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本期共辦理 347 場次，參加民眾計 18,571 人次。

(2)辦理社區治安研習觀摩活動

由內政部核定為本市 100 年標竿社區之楠梓區加昌里於 6 月 11 日配合警察局辦理警察節慶祝活動，在楠梓都會公園展示社區營造成果，提供守望相助隊幹部、警勤區、所長、警政、消防、社政等推動、執行社區治安策略相關業務、工作人員觀摩學習。

4. 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與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關懷轄區獨居老人、

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本期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 33 件，查獲 23 名嫌犯，對社區安全維護有極大之助益。

(六) 市民參與協助治安具體成果

1. 表揚見義勇為市民

100 年上半年協助破獲各類刑案之民眾計 12 人，特別安排在市政會議中公開表揚，共核發獎金 11 萬 6000 元。

2. 「社區輔警」工作成效

目前全市計有 384 名輔警，協助警察於深夜時段(凌晨 0-6 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本期「社區輔警」總計尋獲汽車 4 輛、機車 186 輛，對執勤時段治安穩定，有正面之力量。

3. 「無線電計程車與保全業者參與治安聯防」成效

100 年上半年表揚 17 位保全人員，協助破獲各類刑案計 12 件。

(七) 普設監錄系統

賡續執行「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整合計畫」工作，整合跨區域(原高雄縣、市)監控平台，延續社區監錄系統安全聯合防護網，以健全大高雄各行政區域已建置社區、治安要點、偏遠要道監錄系統網路安全聯防維護運作，提升效率，發揮遏制、偵查犯罪穩定治安之功能，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分建置及維護案說明如下：

1. 建置案

(1) 執行「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錄影監視系統」整合計畫(中央補助公務預算 910 萬元)

整併原高雄縣市不同監視錄影系統的監控、維運平台軟硬體系統，以原高雄市自建光纖網路為基礎，輔以建立周邊系統設備硬體，其中建置案經費預算 570 萬元已發包施作中，另維護案 340 萬元已於 7 月 28 日開標。

(2) 汰換 94 年警政精進方案建置之監錄系統計畫(中央補助預算 1,200 萬元)

汰換鳳山、仁武、岡山、林園、湖內、旗山、六龜等 7 個分局轄內 94 年警政精進方案所設置治安要點、偏遠要道地區等錄影監視系統設備主機 44 組 328 支攝影機鏡頭，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

(3) 替代「本市 183 里治安要點系統第二期租賃」建置案(1 億 2,000 萬元) 全案計建置 183 里、2,928 支攝影機，以替代二期租賃系統，100 年度編列 800 萬元，辦理委託專業技術服務「規劃、設計及監造」標案，目前辦理招標作業中；另 101 年度編列 1 億 1200 萬元，分 3 階段辦理本工程案之建置執行。

2. 維護案

(1) 重要路口監視系統維護案(700 萬元)

辦理原高雄縣鳳山等 27 地區各重要路口監視錄影系統(逾保固期及非保固因素設備)為維護，目前已公告招標中。

(2)「警政精進方案及里鄰捐贈移撥監錄系統維護案」(674萬2000元)

辦理原高雄市地區新興、鼓山、苓雅、三民一、前鎮等五個分局 97 年警政精進方案所置治安要點、要道地區等監視系統維護，目前已公告招標中

(八)積極降低再犯率

1.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 6,327 人查訪及採驗工作，提高到驗率，本期到驗呈陽性反應計 669 人。
2. 對於重大刑事案件慣犯及竊盜累犯積極建請聲押，本期計有強盜案 5 人、搶奪案 9 人、竊盜案 55 人聲押獲准。
3. 針對全市治安顧慮人口 5,735 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二、確保交通安全秩序

(一)加強壅塞路段疏導作為

在本市重要交通幹道路口(平常日 162 處，例假日 123 處)，於上、下午尖峰時段派警(民)力執行交通整理、疏導工作，並就本市「主要瓶頸路段(口)派遣固定崗勤，加強審查、督導勤務規劃及執行，對於突發道路壅塞狀況，要求立即派員全力疏導至交通恢復順暢為止。

(二)推動「嚴懲惡性交通違規」道安執法計畫，全力防制車禍事故

100 年上半年計發生 A1 類交通事故 118 件、死亡 124 人、受傷 64 人。為減少交通事故，確保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配合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透過交通宣導教育、交通工程改善及加強路權執法等三大面向，鼓勵民眾參與關懷交通，以創造優質交通環境。本期共計辦理交通宣導 1,719 場次、舉發闖紅燈等 10 項重點違規 156,897 件。

(三)治安與交通兼重的防制策略

每週五、六、日強化防制危險駕車勤務作為，以遏止飆車歪風，本期規劃防制危險駕車勤務計實施專案 54 次，使用警力 61,780 人次，依公共危險罪移送法辦 359 人，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43 條舉發者 1,124 件。

(四)維護高雄捷運安全與秩序

1. 本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於捷運人潮最多之美麗島(05/R10)、左營(R16)、三多商圈(R8)及鳳山(012)等 4 個站設立機動派出所，受理民眾報案及提供為民服務，從點、線的巡邏，經由機動派出所的連結，提升為面的建構，增加見警率，讓捷運的治安更好。
2. 100 年上半年共計受理各類案件 172 件，其中破獲各類刑案 8 件、查獲社會秩序維護法案 2 件，為民服務 85 件(其中急救傷患 27 人)，辦理預防犯罪宣導 99 場次；執行違反大眾捷運法方面，共計舉發 20 件，勸導 2,078 件。

(五)暢通自行車專用道

針對本市自行車道系統加強違規取締，以維護市民安全順暢之騎乘空間，本期計取締 16,848 件。

(六) 專案工作績效

1. 取締交通違規

100 年上半年計取締各項交通違規 348,674 件，其中超速 44,321 件、闖紅燈 68,709 件、未戴安全帽 34,844 件、無照駕駛 8,862 件。

2. 執行「淨牌專案」

加強取締牌照被吊扣、吊銷、蓄意遮掩等違規案件。本期計取締 1,153 件，查扣無牌照汽、機車 25 輛，有助於遏制飛車搶案之發生。

3. 全面掃除路霸

100 年上半年計舉發違規廣告物 11 件、拆除 6,174 件，舉發占道營業及以道路為工作場所 1,030 件，舉發人行道堆置物品及廢棄物 128 件。

4. 取締酒醉駕車

100 年上半年計取締酒後駕車 5,630 件；另依刑法第 185 條之 3 公共危險罪移送法辦 2,871 件。

5. 執行「安程專案」

100 年上半年計取締計程車違規 802 件，其中無職業駕照 14 件，無執業登記證 30 件。

6. 嚴格取締砂石車違規

每月至少規劃二次以上專案勤務，以防制重大交通事故發生，本期計取締砂石車違規 5,661 件。

7. 查報廢棄車輛

100 年上半年計查報有牌廢棄汽車 235 輛、機車 745 輛，移請環保局完成拖吊汽車 23 輛、機車 194 輛。

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 警察整體服務表現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委託聯合行銷研究公司與全國意向顧問公司所做的 100 年第 2 季「民眾對治安滿意度調查報告」資料中數據顯示：

1. 「縣市整體治安滿意度」：本市為 62.49%，較 100 年第 1 季增加 1.68 個百分點。
2. 「警察整體服務滿意度」：本市為 78.97%，較 100 年第 1 季增加 3.20 個百分點。
3. 「住家附近整體治安滿意度」：本市為 80.21%，較 100 年第 1 季增加 2.43 個百分點。

(二) 推動內政部「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

為配合推動本項及時經濟紓困政策，本府警察局自 97 年 10 月 21 日起，責成各分局主動發掘轄內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眾，本期計通報 659 件，其中 614 件經區公所審核通過，核發金額 841 萬元。

(三) 警察志工服務

目前本市警察志工共計有 2,473 人，本期走入社區訪視宣導 855 次，協助關懷被害人 1,959 次，救濟急難 291 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 2,955 次。

(四)其他為民服務具體成效

1. 講求報案服務效率

100 年上半年本府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 110 報案台計受理民眾報案 184,283 件、網路報案 491 件、110 報案電話複式訪查計 45,151 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 907 件、移送法辦 974 人。

2. 協尋失蹤人口

100 年上半年計尋獲失蹤人口 2,215 人，使失聯家人安返團聚。

3. 落實「單一窗口」受理報案措施

100 年上半年計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 1,290 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 1,320 件。

4. 廣續推動便民服務措施

本期計受理代叫計程車服務 2,736 件、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安全維護 4,502 件、提供護鈔服務 3,359 件。

四、全面淨化組織陣容

(一)推動「靖紀專案」工作，從嚴追究查獲警紀誘因場所責任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6 月 30 日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執行「靖紀專案」，主動查獲員警違法案件計 36 件 43 人，違紀案件 40 件 40 人，輔導不適任員警退休、辭職、資遣者 6 人。對於轄內警紀誘因場所全面加強取締，凡疏於查察致生風紀問題，相關人員予「即獎即懲，重獎重懲」，並配合人事調整，以收惕勵之效。

(二)「維新小組」執行成效

積極探查取締警紀誘因行業，本期計查獲妨害風化、賭博電玩、職業賭場等各類案件 23 件、279 人，查扣電玩 91 台，查扣金額合計 85 萬 6610 元。

(三)表揚員警忠勇忠勤事蹟

主動發掘、表揚員警忠勇、忠義、忠勤之優良事蹟，藉由媒體或「大高雄警政」期刊加以行銷，激勵同仁行善義舉，提升警察親民愛民形象，形塑優質警察文化，建立模範學習標竿。本期計表揚好人好事 54 件 95 人。

五、全面提升基層員警學能素養，強化核心專業能力

(一)本府警察局長期推動教育部終身學習政策，積極推動帶薪學習制度，鼓勵基層同仁在職進修，執行成效斐然，於本(100)年 1 月份榮獲教育部頒發第一屆全國終身學習楷模「優等獎」殊榮。

(二)鼓勵基層員警在職進修，訂頒「辦理基層員警在職進修執行要點」，明訂進修學雜費用之補助，學期成績優良者核予行政獎勵及公假時數每人每週 8 小時之鼓勵措施。

(三)訂定獎勵辦法，持續辦理團體英語檢測，截至 100 年 6 月底，通過英檢員警已提升至 23.65%。

(四)廣續辦理員警學、術科等常年訓練工作，強化員警法學素養、服務態度、心靈成長、實務經驗與體能、警技、執勤標準作業程序等層面傳承與學習成效

項	目	執	行	成	果
1	創新卓越-幸福高雄	辦理	「創新卓越-幸福高雄」學習列車活動	2場次，計有	271人參加。
2	警政人員諮詢輔導研習班	辦理	警政人員諮詢輔導研習班講習	2場次，計有	100人參加。
3	警政幹部研習班	辦理	警政幹部研習班講習	3班期，計有	150人參加。
4	基層佐警研習班	辦理	基層佐警研習班講習	6班期，計有	300人參加。
5	巡迴宣導	分別於	苓雅等5個分局辦理巡迴宣導	5場次，計有	392人參加。
6	警務人員樂在工作研習營	辦理	警務人員樂在工作研習營講習	3班期，計有	120人參加。
7	警務人員情緒管理班	辦理	警務人員情緒管理班講習	4場次，計有	200人參加。
8	警察人員游泳比賽	辦理	警察人員游泳比賽，計有	286人次報名參加。	

六、執行春安工作圓滿達成任務

(一)工作期程

自100年1月25日22時起至2月18日24時止實施，為期25日。

(二)任務

統合警察、憲兵、義警、民防、山警、守望相助隊及志工等各項維安力量，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服務熱忱」為工作主軸，加強犯罪偵防、維持交通順暢、致力民眾需求，展現警察維護治安之決心、整頓交通之盡心及服務民眾之用心，建構「平安、和樂、溫馨」的幸福家園，讓民眾平安快樂過好年。

(三)執行成效

計動員警力89,080人次、憲兵258人次及協勤民力23,455人次，全力投入「治安」、「交通」、「為民服務」等相關重點工作，獲致良好成效，並達到預期的目標，經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全國「甲組」第五名單位：

1. 治安方面：破獲殺人案11件、18人；強盜案30件、19人；搶奪案48件、33人；重大恐嚇取財案39件、10人；強制性交案47件、42人；重大竊盜案5件、8人；普通竊盜案1,274件、811人；汽車竊盜案348件、83人；機車竊盜案1,157件、87人；詐欺案313件、162人；取締職業性賭場209件、654人；查捕重要逃犯151人；檢肅槍彈25件、31人；檢肅毒品833件、849人；監視錄影系統協助破案件數計有152件。
2. 交通方面：取締酒後駕車1,401件、公共危險罪移送774人；闖紅燈9,071件；嚴重超速323件。
3. 為民服務方面：查獲失蹤人口464人、尋獲中輟生88人、保護存提款安全3,596件、受理舉家外出住居安全申請案件6,014件。